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2月1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長進

2015年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長進(董事長)，姚桂清及戴和根；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魏偉峰。

A 股代码：601390
H 股代码：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15-010
公告编号：临 2015-01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3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3月31日 14:00开始依次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3月31日

至2015年3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的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A 股股东	H 股股东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2.02	发行方式	√	√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2.04	发行数量	√	√	√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	√
2.06	限售期安排	√	√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	√	√
2.08	上市地点	√	√	√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	√
2.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	√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4	关于公司与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	√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6	关于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相关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	√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具体内容详见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及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9、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3、4、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H 股股东参见 H 股临时股东会及类别股东会通告）。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390	中国中铁	2015/3/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出席回复

拟出席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填写妥及签署股东大会回执（见附件 4），并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之前在办公时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5:30）将回执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出席登记

1.拟出席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股东应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在办公时间(上午 8:30-11:30,下午 1:30-5:3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但出席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拟出席 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股东的出席登记时间和方式参见 H 股类别股东会通告。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

人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4. 股东授权委托书至少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24 小时前备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备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 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中国中铁广场 A 座（邮编：100039）

2. 联系部门：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联系人：段银华，李强

4. 联系电话：010-51878069，010-51878061

5. 传真：010-51878417

6. 电子邮箱：ir@crec.cn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三）报备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2 月 11 日

附件 1：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回执

附件 1：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数量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限售期安排			
2.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2.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与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	关于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相关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p>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p> <p>2.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p> <p>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p>				

附件 2：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02	发行方式			
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04	发行数量			
1.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06	限售期安排			
1.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1.08	上市地点			
1.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1.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p>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p> <p>2.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p> <p>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p>				

附件 3：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回执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和 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 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委托人（法定代表 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		股票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 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为有效。